公司代码:603272　　公司简称:联翔股份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合计派发15,544,050.00元。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次利润分配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翔股份	603272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庆芬	任哲远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东海大道2887号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东海大道2887号
电话	0573-86026183	0573-86026183
电子信箱	lanqxjing@lead-show.cn	lead@lead-show.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所处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下的“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2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目录》(GB/T 4754-2017),公司的业务属于“C24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之“C243工艺美术及礼仪用品制造”之“C2436抽纱刺绣工艺品制造”。

2、行业现状

公司所设计生产的墙布属于新型建筑装饰材料,主要用于建筑物室内墙面装饰。由于墙布的下游主要应用于房地产领域的室内装饰,特别是新房装修和旧房改造领域,因此住宅销售面积、交易数量对于墙布消费影响较为直接。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2023年全国房地产数据,房地产市场仍在调整转型过程中,2023年,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施工面积38,364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7.2%。其中,住宅施工面积589,884万平方米,下降7.7%。房屋新开工面积95,376万平方米,下降20.4%。其中,住宅新开工面积89,286万平方米,下降20.9%。房屋竣工面积99,831万平方米,增长17.0%。其中,住宅竣工面积72,433万平方米,增长17.2%。商品房销售和待售情况方面,2023年,商品房销售面积111,735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8.5%,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8.2%。商品房销售额116,622亿元,下降6.5%,其中住宅销售额下降6.0%。2023年末,商品房待售面积67,295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19.0%。其中,住宅待售面积增长22.2%。

自2022年7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首次提出“保交楼”工作任务以来,“保交楼”成为2023年各地方稳楼市的关键词,同时也成为衡量房地产企业的重要指标。2023年,中央首提“三大工程”,作出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三方面重要部署。2024年3月22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要进一步优化房地产政策,持续抓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工作,进一步推动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落地见效,系统谋划相关支持政策,有效激发潜在需求,加大高品质住房供给,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装修建材行业与房地产行业关系密切,是与经济整体景气度相关度较高的典型顺周期行业。墙面是建筑装修中的重要部分,如今装修市场呈现出“轻装修、重装饰”的消费特点,墙面作为软装的载体,其重要性正在逐步被业主认知。当前家居墙面装饰材料主要有墙布、墙纸、墙板、乳胶漆、硅藻泥、瓷砖等。

在过去数年里,墙布与墙纸从过去的小众产品转变为墙面装饰的主流产品之一。墙纸墙布行业随着我国房地产市场的发展整体波动,而其中墙布凭借其外观艺术、质感丰富、经久耐用和绿色环保等特点,在墙纸墙布市场的份额占比快速扩大。未来在我国人民的经济水平与购买力不断增长,对墙面装饰材料要求不断提高背景下,墙布的优势特点将更加凸显。同时,墙布产品的市场下探也会加强其相较于墙纸等墙面装饰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形成对传统产品的替代趋势。

目前我国的墙纸墙布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地区,其中,墙布制造企业主要集中在传统纺织业发达的江浙地区。但由于墙布墙纸初期小规模加工制造的投资规模要求相对较低,从事墙纸墙布制造的企业数量众多,企业的产品同质化较为严重,部分企业主要聚焦于产品的低价推广,而忽视产品设计、质量控制、渠道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造成了市场内产品质量参差不齐、专业人才严重匮乏。

2023年,受到房地产行业波动的直接影响,墙布行业面临较大冲击,行业增长承压,但是墙布作为新型建筑装饰材料的细分产品,在当前各类墙面装饰材料市场中占比相对较低,产业前景依然广阔。

未来,在房住不炒的前提下,刚性及改善性住房需求有望释放,叠加存量改造需求以及墙面装饰空间渗透率提升,墙布行业有望进一步发展,产品需求将逐步提升。

(三)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墙布行业中的知名企业,其市场地位处于行业前列。公司为中国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协会墙纸墙布分会轮值会长单位、中国室内装饰协会墙纸墙布专业委员会执行会长单位,未来公司将续聚焦主责主业,以夯实内功、构建穿越周期能力为准则,以应对市场的变化。

(一)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仍为无缝墙布和窗帘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相应的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质量管理标准开展采购活动。公司设立采购部门,以生产计划、销售需求为依据组织采购。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建立稳定的原辅材料采购渠道,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评估与选择体系。公司采购部联合多部门综合审查比较供应商的规模实力、产品品质、价格水平、信誉、售后等因素,确定合作供应商,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考核,保证供应商质量。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销售订单+市场预测”相结合的形式安排生产。公司生产部门与销售部门充分沟通后,根据销售部获取的订单数量以及市场预测情况,结合自身生产能力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产品对应的工艺流程和材料种类组织生产。

为能短供货周期,公司通常会针对主要产品类型生产所需使用到的半成品,提前根据市场供给和客户需求情况制定合理的生产预测和生产备货计划,并按照计划保证一定数量的自制半成品库存。

此外,为满足产品快速扩大的市场需求,公司将墙布生产的部分非核心工序进行外协加工,主要包括部分产品的绣花加工、无纺复合、样册加工等工序。公司在选择外协厂商前,依照管理制度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对其加工能力进行综合评估。公司与主要外协厂商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签订年度框架协议对外协加工责任与义务进行规范,并在日常生产中积极与外协供应商合作交流。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经销销售模式。公司在收到经销商产品订单和全额货款后,安排发货。经销商以买断方式向公司进货,并由经销商负责产品后续的施工安装工作。由于墙布下游市场较为分散,该销售模式可以快速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销售网络覆盖面。

公司通过多渠道收集经销商客户资源,对重建设目标区域内经销商客户进行整理与筛选,与符合标准的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根据经销商店铺类型的划分,公司经销商可以分为“专卖店”和“非专卖店”两种形式。

公司对经销商开设门店的选址、装修及经营提供培训和指导服务,并根据实际情况就经营资质、门店设计、签约采购量提出针对性要求,以提升经销商销售能力,提高公司品牌形象和市场影响力。

公司建立经销商管理制度对经销商日常经营情况进行全面监督管理。公司通过门店管理系统对经销商进行线上信息备案、订单审核和销售管理。同时,公司日常配备销售人员对经销商进行实地走访调研,线下了解经销商运营情况和终端市场变化,监督规范经销商销售行为,及时发现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

公司在积极建设墙布、窗帘经销网络之外,也通过开拓直销渠道开发了工装类客户。公司与具有较强实力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根据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订单要求组织生产,向其直接销售墙布、窗帘产品用于精装修商品房的家居装饰。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742,118,065.75	729,855,294.29	1.68	420,449,31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2,421,543.41	651,253,685.15	-4.43	334,080,712.80
营业收入	156,400,179.00	199,810,403.05	-21.73	279,360,578.4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53,192,367.08	194,749,845.24	-21.34	278,407,31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88,091.74	36,270,065.57	-136.64	67,046,70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90,678.98	28,809,578.09	-155.50	61,478,29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68,062.85	35,088,182.75	-7.21	60,893,149.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4	6.69	减少8.73个百分点	22.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39	-133.33	0.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39	-133.33	0.86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6,082,019.51	46,838,794.50	43,874,968.29	29,604,40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6,940.78	6,411,216.60	1,762,835.52	-17,445,20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34,567.34	2,392,506.47	1,422,258.13	-15,370,87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3,238.89	13,302,798.07	1,621,856.37	20,676,680.1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卜晓华	0	42,000,000	40.53	42,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卜惠翔	0	7,500,000	7.24	7,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卜惠城	0	7,500,000	7.24	7,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嘉兴联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750,000	3.62	3,750,000	无	0	其他
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2,720,150	2.6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森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森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332,300	2,542,700	2.45	0	无	0	其他
海通齐东(威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0,000	1,900,000	1.83	0	无	0	其他
邹凌云	800,700	800,700	0.8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任伟	600,300	804,400	0.7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方熊	650,000	650,000	0.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卜晓华与卜惠翔、卜惠城为父子关系,卜惠翔与卜惠城为兄弟关系。嘉兴联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卜晓华为普通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除以上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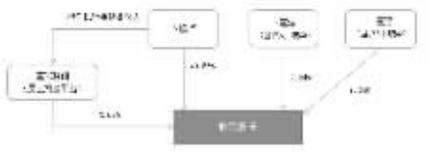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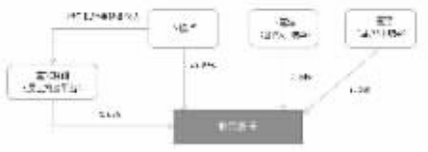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联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与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9日(星期四)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9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dM9kx6fvtS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5月9日(星期四)13:00-14: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与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9日(星期四)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卜晓华先生,董事会秘书唐庆芬女士,财务总监彭小红女士,独立董事刘华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9日(星期四)13:00-14: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dM9kx6fvtS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9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唐庆芬女士

电话:0573-86026183

邮箱:LEAD SHOW@LEAD-SHOW.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联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翔股份”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王国海

2023年度本合伙人数量:238人

2023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272人

2023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36人

2023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4.83亿元

2023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0.99亿元

2023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75家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	制造业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和零售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63亿元

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1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1年1月1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

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倪春华女士,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自2017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自2024年度审计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宝信软件、中谷物流、弘讯科技、国盛智科、晶华微、五芳斋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雪蕾女士,202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自2022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联翔股份年度审计报告。

拟担任质量控制复核人:章方杰先生,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自2009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浙版传媒、科润智控、大庆华科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倪春华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林雪蕾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章方杰先生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倪春华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林雪蕾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章方杰先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742万元。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暂未确定,具体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并对其2023年度审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均能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联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 投资金额及期限: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翔股份”)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现金管理方式包括投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风险提示承诺的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但仍不排除因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20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906,75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64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3,368,07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及各项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11,991,006.78元。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健验[2022]6-29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其他流动负债	1,071,209.28	442,616.76
流动负债合计	89,133,103.61	113,883,066.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30,331.65	2,728,530.6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83,712.89	2,689,049.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51.08	12,414.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5,977.80	208,222.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29,073.42	5,637,227.16
负债合计	94,462,177.03	119,520,293.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3,627,000.00	103,62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5,374,127.59	345,374,127.59
减:库存股	17,992,363.3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718,324.79	35,718,324.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4,311,408.50	137,702,09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1,038,497.51	622,421,543.41
少数股东权益	-27,592.77	176,228.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1,010,904.74	622,597,772.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5,473,081.77	742,118,065.75

公司负责人:卜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海华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149,182.14	36,082,019.51
其中:营业收入	27,149,182.14	36,082,019.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308,923.52	41,937,351.25
其中:营业成本	19,269,062.96	28,509,312.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3,013.63	245,350.55
销售费用	2,616,368.56	5,092,028.59
管理费用	7,524,094.21	7,236,029.54
研发费用	1,502,828.92	2,222,868.24
财务费用	-216,444.64	-1,368,149.33
其中:利息费用	16,856.25	
利息收入	245,601.28	1,398,570.47
加:其他收益	1,156,319.96	329,435.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2,198.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2,198.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990.39	-48,377.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3.50	1,776,378.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46,796.46	-3,787,896.13
加:营业外收入	51,560.00	78,190.68
减:营业外支出	46.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95,282.46	-3,709,705.45
减:所得税费用	-4,509.93	301,112.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0,682.53	-4,010,817.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0,682.53	-4,010,817.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8,639.13	-4,016,940.7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3.40	6,123.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90,682.53	-4,010,817.3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88,639.13	-4,016,940.7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43.40	6,123.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卜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海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25,446.30	32,867,775.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918.86	5,442,41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26,365.16	38,310,188.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011,140.90	17,104,016.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31,534.38	7,502,702.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11,882.04	9,672,465.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33,091.33	6,974,26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87,648.65	41,253,42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1,283.49	-2,943,238.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913.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913.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84,709.46	27,449,087.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84,709.46	27,449,08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4,709.46	-27,348,173.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92,363.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92,363.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92,363.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838,356.32	-30,291,412.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052,845.15	301,570,809.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214,488.83	271,279,397.52

公司负责人:卜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海华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联翔股份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卜晓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小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翁海华(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7,149,182.14	-2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8,639.1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96,473.0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1,283.4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7	增加0.0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95,473,081.77	742,118,065.75	-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01,038,497.51	622,421,543.41	-3.4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6,319.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